

睢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睢农〔2023〕160号

睢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全县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强化全县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贯彻落实11月17日省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深入推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强化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各项措施落实，深刻汲取“11·16”山西吕梁永聚煤矿一办公楼火灾事故教训，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从即日起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为期100天的安全生产百日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睢县农业农村局积极参与，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原则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省委书记楼阳生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

视电话会议精神，深刻汲取“11·16”山西吕梁永聚煤矿办公楼火灾事故教训，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和厌战情绪，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应急预案和防范措施，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二. 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百日“大排查大管控大整治”行动，解决当前安全生产领域比较突出的非法违法问题，强化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法制意识，坚决维护安全生产法律尊严，维护政府监管权威，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权益，维护安全生产法治秩序，推动各街道和有关部门落实安全监管主体责任，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减少因非法违法行为造成的事故，严防较大以上事故，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确保我县农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三. 工作重点

1. 责任落实情况。局党组是否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加强对安全生产的责任领导；重点整治机关办公场所违规使用大功率设备等超负荷用

电、电气线路私拉乱接和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等问题，局党组主要负责人是否主持党组会，分析形势，研究安全生产问题，真正抓扎实、抓精细、抓长效。

2. 农资（种子、饲料、农药）经营领域。对县域农资（种子、饲料、农药）经营门店开展全覆盖排查，是否完善有限空间通风、检测、防护等安全设备、应急处置等方面，制度是否完善，消防设施是否齐全，是否存在“三合一”情况，消防通道是否通畅，物料堆积是否规范有序，防护门窗是否留有逃生口，电力设施是否老化，店内取暖设施是否存在隐患，经营业主对消防器材使用是否能规范使用等。

3. 涉农加工企业（屠宰、农产品、农药生产、饲料）领域。对县域内内粉尘涉爆饲料企业，从建立与落实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设备设施是否具备防爆功能、防爆控制，是否完善有限空间通风、检测、防护等安全设备、应急处置等方面，全面排查治理粉尘作业和使用场所存在的安全隐患，防范粉尘爆炸事故的发生；排查企业是否制定安全生产制度、隐患排查制度和应急预案，操作规程和安全风险告知是否上墙，是否有安全生产隐患排查记录，生产场所、仓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是否配备，车间设备是否有防爆装置，职工安全生产培训记录、职工职业健康监护记录及劳保用品发放使用等情况。

4. 农业设施消防领域。重点整治农业（种植业、养殖场）

生产设施的消防安全管理方面存在的各类违法违规行爲；重点整治办公场所违规使用大功率设备等超负荷用电、电气线路私拉乱接和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等问题，农业设施是否安全抗震避灾，消防设施是否完备等。

四. 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发挥指导协调作用，结合本县城区和各乡镇农业领域实际，周密部署，精心组织，认真实施。建立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将这项工作抓实抓细、抓出成效。

(二) 联合执法，提高效率。开展联合执法，建立由县农业农村局统一领导、相关行业领域部门共同参与的打击非法违法联合机制，提高执法效率，形成打击非法违法合力。

(三) 人民监督，充分调动。加大群众监督力度，充分依靠和发动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百日攻坚行动，通过设立举报电话、网络邮箱、微信公众号等方式，鼓励人民群众举报各类弄虚作假和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

(四) 广泛宣传，全民动员。加大百日攻坚行动宣传力度，通过互联网、报纸、横幅标语、广播等形式进行宣传，让人民群众认识到行动的重要性，积极参与整治。

百日攻坚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刘传伟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陈传峰 副局长

王永琦 副局长

赵 芳 副局长

郭 超 副主任科员

王志刚 副科级干部

成 员：张永强

王 健

吕永周

王英豪

徐俊峰

孟保东

方永红

王乾龙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郭超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睢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安全生产问题自查自纠情况说明

根据《商丘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整改省安委会考核巡查商丘发现问题隐患的督办通知》的要求，睢县农业农村局结合自身实际，组织人员开展自查自纠，逐条逐项对照自查共性问题，全面推进整改落实。

一. 具体工作

1、**加强组织领导，细化整治方案。**为了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我局成立了由刘传伟局长任组长、局有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安全生产纠察小组，确定了责任人和承办单位。同时按照通知细化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明确工作进度和时间安排，做到有阶段安排、有重点活动、有检查指导、有责任追究、有总结提高，确保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落到实处。

2、**突出工作重点，抓好自查。**从11月23日全面开展了自查工作，截止11月27日，全县联合执法检查15次，先后检查各乡镇村落、工厂129个，自查率100%，自查阶段各项任务圆满完成。通过对自查阶段工作的梳理和分析，发现我县农业农村领域存在的安全隐患。

3、**强化舆论宣传，加强指导服务。**自自查自纠工作开展

以来，农业农村局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大力宣传专项整治内容和安全生产相关知识，及时曝光典型案例，营造了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共出动流动车 20 台(次)、制作光盘 5 盘、发放宣传资料两千多份，发放《简报》共 400 份，利用《简报》宣传安全生产知识、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管理办法等，普及生产知识和法律法规，形成了浩大的宣传声势，为排查工作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 发现问题

一是农村道路安全治理工作未达标，部分道路有车辆随意停靠，影响出行；部分路面出现裂痕，影响居民人身安全。

二是农销地点存在过期产品销售、产品以次充好、货物堆积堵塞安全逃生通道等问题，亟需整改。

三是企业出现原料堆积、设备老化、管理制度不健全、标准化生产意识不强等问题。

四是农村电动车、三轮车充电时存在乱拉乱放电线的情况，容易引发火灾事故。

三. 解决办法

1. 对涉事企业、农销点进行查处，责令立即停业整顿，将出现问题的产品、机械换新；将安全逃生通道堆积的货物清理干净；对涉事企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建立健全管

理制度，确保各类生产顺利进行。

2. 全面整治农村道路，对乱停乱放的车辆作出处罚，对车主进行安全教育；对损坏路面进行封禁，安排相关负责人进行维护，争取早日实现通行。

3. 各村干部切实负责，组织人员挨家挨户宣传安全用电、防火知识，排查不合规的电器、老化线路，引导各家各户配备家用灭火器，保护村民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

